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阶段性)

项目名称 九江港城西港区九江市城区饮用水源保护
搬迁还建安信物流公用码头工程

项目编号 2020-360499-59-03-029873

建设地点 江西省九江港城西港区官湖作业区

验收单位 九江永诚港务有限公司

2024年9月25日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九江港城西港区九江市城区饮用水源保护搬迁还建安信物流公用码头工程	行业类别	涉水交通工程
主管部门（或主要投资人）	九江永诚港务有限公司	项目性质	新建
水土保持方案审批部门、文号及时间	九江经济技术开发区行政审批局 承诺制，2021年5月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审批部门、文号及时间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审批部门、文号及时间	\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22年2月至2024年9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九江绿野环境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长江勘测规划设计研究有限责任公司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九江绿野环境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中交第二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江西交通咨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九江绿野环境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验收意见

根据《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水保〔2017〕365号）和《水利部关于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全面加强水土保持监管的意见》〔2019〕（160）号文的要求，九江永诚港务有限公司于2024年9月25日在九江市主持召开了九江港城西港区九江市城区饮用水源保护搬迁还建安信物流公用码头工程（阶段性）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参加会议的有设计单位长江勘测规划设计研究有限责任公司、施工单位中交第二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监理单位江西交通咨询有限公司、水土保持方案和水土保持监测及验收报告编制单位九江绿野环境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等单位代表，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验收组察看了工程现场，查阅了各参建单位提供的有关技术资料，听取了水土保持工程施工、方案编制、监测、监理和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等单位的汇报，经质询、讨论，形成了九江港城西港区九江市城区饮用水源保护搬迁还建安信物流公用码头工程（阶段性）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意见。

（一）项目概况

九江港城西港区九江市城区饮用水源保护搬迁还建安信物流公用码头工程位于江西省九江港城西港区官湖作业区内长江中下游九江水道右岸下游航道里程约803.5km处，距离下游的九江长江二桥（福银高速长江公路桥）上游约3.2km。根据本项目许可的水土保持方案，项目征占地总面积为10.20hm²，其中永久占地9.75hm²、临时占地0.45hm²；根据建设单位安排，本项目2#散货仓

库、3#煤炭仓库暂不建设，不纳入本次验收范围。本次验收防治责任范围面积为 8.95hm²，其中永久用地 8.50hm²，临时用地 0.45hm²。本次验收范围包括前方码头和后方陆域。前方码头包括码头平台 1 座（2 个 5000 吨级件杂货泊位）、固定引桥 2 座、皮带机栈道 1 座、变电所平台 1 座及其他附属设施；后方陆域包括港内道路、1#散货仓库、件杂堆场、件杂仓库、综合楼、污水处理站、消防水池泵房、3 座变电所、5 座转运站、绿化及给排水等设施。项目总投资 32465.86 万元，其中土建投资 18256.45 万元。项目于 2022 年 2 月开工、2024 年 9 月完工，总工期 32 个月。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

九江经济技术开发区行政审批局于 2021 年 5 月 10 日对本项目《水土保持行政许可承诺书》和相应水土保持方案准予行政许可。

（三）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或施工图设计情况

2020 年 10 月，由长江勘测规划设计研究有限责任公司编制完成《九江港城西港区九江市城区饮用水源保护搬迁还建安信物流公用码头工程初步设计》。

（四）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2022 年 5 月，建设单位委托九江绿野环境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对本项目开展水土保持监测工作，监测单位于 2024 年 9 月完成水土保持监测工作并编制完成《九江港城西港区九江市城区饮用水源保护搬迁还建安信物流公用码头工程物流公用码头工程（阶段性）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监测报告结论为：本项目水土流失防治

指标达到了方案批复的防治目标值，未发生明显水土流失危害。

（五）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2022年5月，建设单位委托九江绿野环境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编制本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报告编制单位于2024年9月编制完成了《九江港城西港区九江市城区饮用水源保护搬迁还建安信物流公用码头工程（阶段性）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主要结论为：建设单位编报了水土保持方案，开展了水土保持监理、监测工作，缴纳了水土保持补偿费，水土保持法定程序完整；水土流失防治任务完成；水土流失防治目标达到方案批复目标值。

（六）验收结论

该项目实施过程中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文件的要求，落实了水土流失防治措施，完成了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任务，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方案批复的目标值，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条件，同意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七）后续管护要求

加强水土保持设施管护，确保其正常运行和发挥效益。

九江港城西港区九江市城区饮用水源保护搬迁还建安信物流公用码

头工程（阶段性）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分工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备注
组长	刘江舟	江西省港口集团九江港口项目建设指挥部	副指挥长		建设单位
	苏鹏	江西省港口集团九江港口项目建设指挥部	安全环保处负责人		建设单位
	江九九	九江永诚港务有限公司	现场项目办负责人		建设单位
	王大庚	长江勘测规划设计研究有限责任公司	技术负责人		设计单位
	何水标	江西交通咨询有限公司	总监		监理单位
	马得杰	中交第二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施工单位
	魏孔山	九江绿野环境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师		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编制单位
	胡睿	九江绿野环境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助工		监测单位
	周西艳	九江绿野环境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助工		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王祥生	特邀专家	高工		验收专家 (省级专家库专家)